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 (1) 主席及董事變動；
- (2)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及
- (3) 授權代表及合規主管變動

董事辭任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起：

- (i) 高銑印先生(「高銑印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高銑印先生辭任後，彼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ii) 高文灝先生(「高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iii) 鍾嘉榮先生(「鍾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於鍾先生辭任後，彼亦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本公司的合規主管(「合規主管」)；

- (iv) 陳劍榮先生(「陳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陳先生辭任後，彼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v) 杜景仁先生(「杜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杜先生辭任後，彼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
- (vi) 郭志堅先生(「郭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郭先生辭任後，彼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高銑印先生、高先生、鍾先生、陳先生、杜先生及郭先生各自己確認其辭任乃由於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

高銑印先生、高先生、鍾先生、陳先生、杜先生及郭先生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高銑印先生、高先生、鍾先生、陳先生、杜先生及郭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主席及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起：

- (i) 劉啟泰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
- (ii) 卓嘉駿先生(「卓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 (iii) 劉大貝博士(「劉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楊孟璋教授、工程師(「楊教授、工程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車灝華先生(「車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vi) 朱健明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董事的履歷載列如下：

劉啟泰先生

劉先生，46歲，於服裝及服飾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劉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 Act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家主要從事服裝製造的公司) 的總經理。自二零零六年起至二零一零年，劉先生亦為美國一家多品牌牛仔時裝連鎖店 club.8 的創始人兼行政總裁。

劉先生獲西雅圖大學工商管理文學學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亦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之會員。

劉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劉志榮先生之子，擁有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6.82%的權益。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通過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劉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董事。劉先生享有董事袍金每年24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劉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卓嘉駿先生

卓先生，39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八年獲得澳洲麥考瑞大學（Macquarie University）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應用金融學碩士學位。卓先生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卓先生為多項創新產品專利防偽解決方案的發明者之一，於防偽供應鏈行業擁有多年的研發及應用經驗。卓先生於彩票行業及技術創新應用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在卓先生的領導下，其團隊於二零二一年日內瓦國際發明展（「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上，以其具有防偽、可追溯性及營銷功能的創新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獲得金獎。卓先生亦帶領團隊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上獲得「互動店內營銷解決方案」及「健康管理雲平台」等多個項目的獎項，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在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上獲得的金獎。

卓先生現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運營總監，負責將具有防偽、可追溯性及營銷功能的創新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應用於現有業務，並將其應用擴展至不同行業及市場。彼亦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卓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國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6.HK）擔任執行董事。

卓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通過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卓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董事。卓先生享有董事袍金每年24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卓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卓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劉大貝博士

劉博士，72歲，畢業於台灣中興大學。於畢業後，彼分別於台灣政治大學及美國南加州大學繼續深造並取得理學碩士及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劉博士其後於美國萊佛大學取得公共管理學博士學位及於上海財經大學取得金融學博士學位。除學識淵博外，劉博士亦活躍於財經界逾25年。

劉博士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三年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國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6.HK)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先前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40.HK)執行董事。劉博士曾擔任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份代號：2886.HK)之董事，亦於兆豐金融控股之附屬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劉博士亦曾擔任環華證金股份有限公司、中興票據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建華投資公司董事長。劉博士曾就職於台灣最大投資銀行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擔任高級管理層人員之一。彼亦曾擔任香港京華山一證券集團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劉博士於二零一三年獲香港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BBS)」。彼於二零零八年名列「中華十大財智人物」，並獲頒「最佳誠信獎」。劉博士亦於一九九八年榮獲「台灣傑出企業領導人金峰獎」。劉博士亦為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委員。

劉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通過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劉博士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董事。劉博士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博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劉博士已確認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標準。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劉博士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楊孟璋教授、工程師

楊教授、工程師，64歲，擁有逾40年的行政經驗，現擔任信和集團創新聯席董事，作為創新主管負責探索及識別本集團的創新及科技發展，並探索投資機會。彼曾任香港科技園公司商務總監(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及香港理工大學合作處總監(一九九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彼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選舉委員會委員，任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六年十月。自二零二二年起，彼亦為香港建造業議會成員，以及互聯世界理事會、世界經濟論壇的成員。

楊教授、工程師畢業於南澳大學，取得工程(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持有工商管理研究生文憑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及澳洲工程師學會特許專業工程師。楊教授、工程師亦為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大學客座教授。彼於新加坡管理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理工大學、職業訓練局等多所高校的委員會任職。楊教授、工程師亦於多個領先的商業及行業協會擔任不同職位，包括香港自動化科技協會及香港人工智能及機械人聯盟主席、香港醫療及保健器材行業協會副主席。彼為香港多家科技初創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並於全球及香港多家科技初創公司擔任顧問。

楊教授、工程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通過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楊教授、工程師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董事。楊教授、工程師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楊教授、工程師(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

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楊教授、工程師已確認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標準。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楊教授、工程師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車灝華先生

車先生，33歲，於香港法律專業擁有逾7年經驗。車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獲認可為香港高等法院事務律師。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車先生獲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認可為綜合調解員。車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獲香港信託人公會認可為認可信託專業人員。

車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於陳健生律師行任職，其最後職位為該公司的合夥人。車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於李偉明律師行擔任高級顧問。車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以及自二零二三年九月直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直擔任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HKUSPACE)兼職客座講師。

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中油港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百能國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2.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車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分別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博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彼獲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行政人員證書《中國商務-稅法、法律及會計科技》。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完成香港調解中心提供的綜合調解員培訓課程。彼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取得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頒發的資產管理從業員資格證書及高級從業員資格證書。車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完成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提供的區塊鏈和數字資產經濟學線上證書課程。車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完成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提供的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網上證書課程。

除上述者外，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完成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考試之卷一、六、七及十二，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完成由香港信託人公會有限公司舉辦的信託培訓證書考試之卷一及卷二。

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通過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車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董事。車先生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車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車先生已確認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標準。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車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朱健明先生

朱先生，43歲，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現任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瑞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27.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恒發光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4.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擔任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傲迪瑪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18.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起擔任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2.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起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進階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7.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朱先生為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中國生命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96.HK)並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起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29.HK)的公司秘書。

朱先生擁有超過18年會計及公司秘書領域之經驗。朱先生曾擔任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畢業學員。朱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朱先生於二零二二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

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通過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朱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董事。朱先生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朱先生已確認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標準。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朱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先生、卓先生、劉博士、楊教授、工程師、車先生及朱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起：

- (i) 卓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ii) 劉博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iii) 楊教授、工程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iv) 車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v) 朱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授權代表及合規主管變更

於鍾先生辭任授權代表兼合規主管後，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卓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兼合規主管，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啟泰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啟泰先生(主席)、卓嘉駿先生及吳凱榕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貝博士、楊孟璋教授、工程師、車灝華先生及朱健明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vision-holdings.com.hk刊登。